

安永家族辦公室 前瞻觀點

2024年1月17日



特別股與家族企業 - 因事制宜的股權架構設計

近年來家族企業創辦人或現任掌門人，除專注於公司的營運獲利外，也開始關注企業接班方式的議題，如接班人選及意願或者是傳賢不傳子，又交棒初期，創辦人還能於企業有重大決策時，保有話語權及表決權，任何一個環節都有可能對企業能永續傳承埋下不確定因素。設計良好的股權架構不僅可以完善公司與家族治理，創造優良的家族成員對話平臺解決未來可能的利益糾紛，同時也提供公司吸引高階人才的利器。

我國公司法經民國104年及107年兩次修法後，已開放非公開發行之股份有限公司發行具有各式各樣權利的特別股，對於適合家族企業控股的閉鎖性公司更是訂有更寬鬆的規定。本篇前瞻觀點將介紹常見特別股的權利設計，並透過案例分析說明家族企業如何實際發行運用。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稅務服務部/安永家族辦公室



林志翔
執業會計師



柯嘉汶
經理

特別股與家族企業 - 因事制宜的股權架構設計



家族企業股權架構設計的特殊考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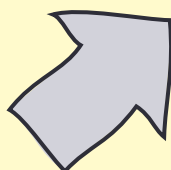
特別股，是指相較於普通股而言，在章程對其盈餘分派、表決權或是其他權利義務方面訂有特別規定的股份。過去我國曾將特別股稱為優先股，但實際上，特別股也有可能是權利不如普通股，或是受到更多義務限制的劣後股。因此，經過精心設計的特別股不僅可以是傳統的籌措資金工具，也可以作為吸引人才的獎酬標的，甚至是在重大議案表決時能起到關鍵話語權的尚方寶劍。實務上在股權設計時可以根據股東在家族企業的定位，以特別股的方式賦予其更多的權利、施加限制或是兩者並行，打造適合長遠發展的穩固股權架構。

另外，非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於發行新股時須保留原股東及員工之優先認購權，且在特別股的設計上對於監察人選舉及席次保障上存有限制，因此實務上較建議以閉鎖性公司做為家族企業的治理平臺，並於章程訂定股權轉讓之限制，降低外部人介入經營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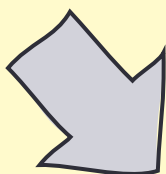
普通股

- ▶ 表決權
- ▶ 盈餘分派權



特殊權利

- ▶ 優先盈餘分派權(註)
- ▶ 複數表決權
- ▶ 特定事項否決權
- ▶ 董事監察人席次保障權



特殊限制

- ▶ 盈餘分派權限制
- ▶ 表決權限制
- ▶ 強制收回條件

註：包含優先、累積、參加、定額或定率等方式。

特別股與家族企業 - 因事制宜的股權架構設計



家族企業股權架構設計案例

此處以簡單案例說明家族企業在設計股權架構時，如何針對不同身分定位之股東設計其權利義務：

1 創辦人

家族企業的創辦人或現任掌門人，到了退休或交棒的年紀，最擔心的莫過於退休後的生活保障及傳承後奉獻了一生的事業在後代手中衰敗，因此在設計上可以考慮發行特別股：

- ▶ 以定額/定率配息保障個人未來之現金流
- ▶ 賦予其複數表決權、特定事項否決權或董事監察人席次保障，也就是俗稱的「黃金股」，使其保有話語權能在關鍵時刻借重其經驗為接班世代下指導棋。

2 接班世代

接班世代間的關係常常是影響家族企業成敗的關鍵因素，對於接班世代於家族中的定位，可以簡單區分為：1. 下任接班人，2. 任職於家族企業之一般成員，及3. 無意願參與家族企業經營之成員。

適當對不同成員所持有之股份賦予如創辦人一般之黃金股權利或限制其表決權，將有助於人數越來越多的家族企業達成經營權及所有權分離的穩定狀態。

3 專業經理人

家族企業改朝換代之際，將有可能面臨接班世代專業知識或經驗不足的問題，而需要借重專業經理人的能力。

此時以限制表決權利之盈餘分派特別股，再訂定其離職或退休後由公司強制收回其股份，便可在股權穩定的前提下使其分享家族企業經營成果以達激勵目的。上述做法也可以用於獎勵隨創辦人一路打拼的開朝元老。

特別股與家族企業 - 因事制宜的股權架構設計



安永家族辦公室見解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家族辦公室執業會計師林志翔表示，歷來家族企業因後代不和而導致家族基業遭外人蠶食鯨吞的案例屢見不鮮。創辦人或現任掌門人在考量傳承方案時應審慎評估家族企業及成員狀況，並透過縝密的股權架構設計減少未來衍生其他風險的不確定性，為後代創造穩健事業的根基，以達企業的永續經營發展。

近年來法令及稅務環境均有劇烈變革，在股權架構設計上若涉及不動產、境外子公司或他國國籍的家族成員等因素，將可能衍生出各式各樣的法令遵循與稅務議題，有需求的家族企業可以先行諮詢並尋求專業人士之協助。安永家族辦公室透過解析過往家族企業紛爭案例的發生原因，傾聽家族的故事與成員的需求，協助您量身設計最適合之解決方案。



安永家族辦公室諮詢專區

若您閱讀文章後有任何的疑問或需要更進一步的建議諮詢，誠摯歡迎您來信簡述您的需求。收到您的信件後，我們將以最快的速度與您聯絡預約時間。

安永家族辦公室期待您的來信!! familyoffice@tw.ey.com

- ▶ 林志翔執業會計師(Michael.Lin@tw.ey.com) ; (02)2757-8888分機88876)
- ▶ 柯嘉汶經理(Claire.ko@tw.ey.com) ; (02)2757-8888分機20202)



安永 | 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

安永的宗旨是致力建設更美好的商業世界。我們以創造客戶、利害關係人及社會各界的永續性成長為目標，並協助全球各地資本市場和經濟體建立信任和信心。

以數據及科技為核心技術，安永全球的優質團隊涵蓋150多個國家的業務，透過審計服務建立客戶的信任，支持企業成長、轉型並達到營運目標。

透過專業領域的服務 - 審計、諮詢、法律、稅務和策略與交易諮詢，安永的專業團隊提出更具啟發性的問題，為當前最迫切的挑戰，提出質疑，並推出嶄新的解決方案。

安永是指 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的全球組織，加盟該全球組織的各成員機構都是獨立的法律實體，各成員機構可單獨簡稱為「安永」。Ernst & Young Global Limited 是註冊於英國的一家保證（責任）有限公司，不對外提供任何服務，不擁有其成員機構的任何股權或控制權，亦不作為任何成員機構的總部。請登錄 ey.com/privacy，了解安永如何收集及使用個人資料，以及個人資料法律保護下個人所擁有權利的描述。安永成員機構不從事當地法律禁止的法律業務。如欲進一步了解安永，請瀏覽 ey.com。

安永台灣是指按中華民國法律登記成立的機構，包括：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企業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財務管理諮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及財團法人台北市安永文教基金會。如要進一步了解，請參考安永台灣網站 ey.com/zh_tw。

© 2024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版權所有。

APAC NO. 14007738
ED None

本材料是為提供一般信息的用途編製，並非旨在成為可依賴的會計、稅務、法律或其他專業意見。請向您的顧問獲取具體意見。

ey.com/zh_tw



加入安永LINE@好友
掃描二維碼，獲取最新資訊。